

2024 年度
常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研究拟订全市文化、广播电视、旅游政策措施，依法组织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和政策文件。

（二）统筹指导全市文化事业、文化产业、广播电视和旅游业发展，拟订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推进文化和旅游体制机制改革。

（三）指导、管理全市文艺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

（四）负责全市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推进全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旅游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深入实施文化和旅游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五）指导、推进全市文化和旅游科技创新发展，推进文化和旅游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推进智慧旅游发展。

（六）负责全市文化和旅游资源的普查、挖掘、评估、整合、开发等工作，指导、协调全市文化和旅游产业发展，指导、监督全市文化旅游重点基础设施建设。

（七）管理全市重大文化和旅游活动，组织全市旅游整体形象推广和品牌建设，促进文化产业、旅游产业市场推广和对外合作，制定全市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指导、推进全域旅游。

（八）指导全市文化和旅游市场发展，对全市文化和旅游经营、服务质量进行监管，推进文化和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指导全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依法规范文化和旅游市场，负责文化、旅游安全的综合协调和监督管理。

（九）负责全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十）综合管理全市广播电视事业，加强广播电视阵地管理，指导、监督广播电视重点基础设施建设，负责对各类广播电视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监督管理、审查广播电视节目、网络视听节目的内容和质量，负责对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监测和安全播出进行监管。

（十一）指导、推进全市文物事业发展，组织文物资源调查，指导、协调文物保护利用工作，组织、指导文物考古工作，负责全市博物馆纪念馆监督管理工作。

（十二）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政策法规处（行政服务处）、艺术处、公共服务处、规划发展处、产业发展处、资源开发处、交流推广处、市场管理处、非物质文化遗产处、文物保护和管理处（博物馆处）、广电管理处（广电安全播出指挥调度中心）、科教信息处、安全与应急处、基本建设和项目管理处、财务处、组织人事处，另按规定设置机关党委。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4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市文广旅局做深文化保护、传承、传播、发展“四篇文章”，狠抓文旅深度融合、消费扩容升级、产业延链强链、创新要素支撑“四个关键”，为加快建设长三角文旅中轴、打造文化自信自强的“常州样本”争创更多标志性成果，重点抓好四方面工作。

（一）构建融合载体，积蓄产业升级之力

一是深化文旅赋能城市更新、乡村振兴，全域布局“城市漫游”“街区漫步”“乡村休闲”等新型功能片区，统筹推进焦溪古镇申报世界遗产、大青果片区文商旅一体化运营、茅山旅游度假区国家级创建，加快培育环球恐龙城、天目湖等世界级、千万级旅游景区（度假区），积极创建国家级旅游休闲城市、旅游休闲街区、夜间文旅消费集聚区、乡村旅游重点村镇等各类载体，构建层次丰富、动静结合、主客共享的文旅休闲新空间。二是坚持以高质量项目带动文旅投资增长、产业结构优化、消费需求升级，打造止园、大观楼、青果巷三期等城市新地标及东方侏罗纪、天目湖动物王国等迭代产品，建成投运季子文化传承中心、大庙弄片区历史风貌改造、常青里文化旅游街区等重点项目，继续保持文旅项目高强度投入，为把常州建设成为富有文化底蕴的休闲度假目的地提供硬核支撑。三是坚持大企业培育、大项目招引“两手抓”，全力支持旅游景区、旅行社、旅游住宿业等市场主体转型发展，谋划引进质量水平高、市场前景好、业态创新强的文旅新项目，积极增创国

家级省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文化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等，推动文旅市场主体规模进一步发展壮大，努力实现文旅产业质的有效提升与量的合理增长。

（二）创新消费业态，拓展新型流量入口

一是进一步激发文商旅融合发展动能，深化“展览+文旅”“演艺+文旅”“音乐+文旅”“赛事+文旅”等模式，支持市场主体建设“演艺体验空间”“文博体验空间”“非遗体验空间”“美食体验空间”“数字体验空间”等创新场景，推出读城市、观展览、赏好剧、听音乐、品美食共等消费业态，促进人均旅游消费、夜间消费比重、年轻客群占比等指标提升，不断优化文旅产品结构及消费体验。二是持续推动优质文化和旅游资源下沉，打造“演艺小剧场”“秋白书苑”“千果艺站”等多元业态融合服务设施，完善旅游集散中心、旅游交通线网等服务体系，优化旅游景区预约、最大承载量测算等服务制度，扩大“常享游”等数字应用场景，选树一批旅游服务质量提升、文明旅游典范标杆，助力常州打造“最宠游客城市”。三是创新再造参与性、交互性、功能性的本土文旅形象，聚焦主要客源市场实施“引客入常”计划，赴重点城市举办“常州文化旅游周暨文旅产业招商推介会”，高密度宣推“青春乐都”等文旅新 IP，鼓励景区等市场主体开展年轻态、活力范文旅活动，综合推出促进消费措施及丰富多彩文旅节事，加快把常州打造成为高品质、高留量文化旅游目的地。

（三）赓续文脉薪火，探索传承创新之路

一是着力加强对历史建筑、风貌街区、考古遗存、非遗资源的系统保护利用，有序推动焦溪古镇文物修缮、风貌整治和业态布置，全力实施寺墩、三星村等考古遗址保护及前北岸明代楠木厅、未园等重点文保项目，不断加大长江、运河等主题文化旅游精品线路推介力度，以核心文化资源塑造更具吸引力的城市文旅品牌。二是深耕江南文化、工商文化、名人文化、红色文化等差异性资源，加快打造以“百园之城”为标志的园林文旅集群、以“百馆之城”为标志的文博旅游集群、以“青果名仕”为标志的名人文旅集群、以“三杰故里”为标志的红色文旅集群，大力开发“跟着考古去研学”“跟着名人去打卡”“跟着诗词游常州”“跟着博物馆游常州”等系列文化主题游径，重新激活文化遗产的再利用、再生产价值。

（四）营造一流环境，提高资源配置效率

一是坚持系统观念、问题导向、改革创新、协同推进，始终对标最高标准、最好水平，不断加强对国家战略部署的趋势性研判、对文旅发展动向的前瞻性把握、对核心要素资源的宏观性调控，精准谋划一批推动文旅融合发展的新招实招硬招，持续推出“助企利市惠民”系列政策举措，更好推动制度再创新、主体再拓展、能级再提升。二是着眼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完善文旅市场综合监管、执法监督、服务质量评价等管理机制，健全产业投资度、消费活跃度、游客满意度、城市美誉度等监测体系，建立全要素、全链条、全过程的助企纾困对接制度，全力营造一流文旅营商环境。三是完善文旅经济、人

力资源、科技创新、现代金融协同发展的资源配置机制，加快文旅行业紧缺急需人才培育引进步伐，支持市场主体系统开展产品迭代、技术升级、品牌建设，更好赋能构建高质量的文商旅深度融合全产业链。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
常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单位：常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395.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39.72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471.31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32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35.16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905.83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435.62	本年支出合计	7,435.62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7,435.62	支出总计	7,435.62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单位：常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单位代 码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7,435.62	7,435.62	7,395.90			39.72											
040001	常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7,435.62	7,435.62	7,395.90			39.72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单位：常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7,435.62	3,145.21	4,290.41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471.31	2,180.90	4,290.41			
20701	文化和旅游	6,309.31	2,180.90	4,128.41			
2070101	行政运行	2,186.10	2,180.90	5.20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		5.00			
2070106	艺术表演场所	18.00		18.00			
2070108	文化活动	54.00		54.00			
2070109	群众文化	114.50		114.50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39.72		39.72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3,891.99		3,891.99			
20708	广播电视	162.00		162.00			
2070801	行政运行	7.00		7.00			
2070806	监测监管	15.00		15.00			
2070808	广播电视事务	15.00		15.00			
2070899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125.00		12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32	23.3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32	23.3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32	23.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16	35.1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16	35.1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5.16	35.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05.83	905.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05.83	905.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2.66	212.66				
2210202	提租补贴	538.31	538.31				
2210203	购房补贴	154.86	154.86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常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7,395.90	一、本年支出	7,395.9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395.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431.5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32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35.16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905.83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7,395.90	支出总计	7,395.90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单位：常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395.90	3,145.21	2,945.90	199.31	4,250.69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431.59	2,180.90	1,981.59	199.31	4,250.69
20701	文化和旅游	6,269.59	2,180.90	1,981.59	199.31	4,088.69
2070101	行政运行	2,186.10	2,180.90	1,981.59	199.31	5.20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				5.00
2070106	艺术表演场所	18.00				18.00
2070108	文化活动	54.00				54.00
2070109	群众文化	114.50				114.5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3,891.99				3,891.99
20708	广播电视	162.00				162.00
2070801	行政运行	7.00				7.00
2070806	监测监管	15.00				15.00
2070808	广播电视事务	15.00				15.00
2070899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125.00				12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32	23.32	23.3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32	23.32	23.3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32	23.32	23.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16	35.16	35.1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16	35.16	35.1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5.16	35.16	35.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05.83	905.83	905.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05.83	905.83	905.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2.66	212.66	212.66		
2210202	提租补贴	538.31	538.31	538.31		
2210203	购房补贴	154.86	154.86	154.86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单位：常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145.21	2,945.90	199.3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86.91	2,686.91	
30101	基本工资	391.49	391.49	
30102	津贴补贴	1,028.97	1,028.97	
30103	奖金	613.69	613.6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7.76	227.7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3.88	113.8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1.89	61.8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5.16	35.1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1	1.41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2.66	212.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9.31		199.31
30201	办公费	35.25		35.25
30211	差旅费	71.25		71.25
30216	培训费	5.25		5.25
30217	公务接待费	5.25		5.25
30228	工会经费	13.50		13.50
30229	福利费	1.80		1.8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6.91		66.9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0		0.1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8.99	258.99	
30301	离休费	22.72	22.72	
30302	退休费	233.08	233.08	
30309	奖励金	0.08	0.0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1	3.11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常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395.90	3,145.21	2,945.90	199.31	4,250.69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431.59	2,180.90	1,981.59	199.31	4,250.69
20701	文化和旅游	6,269.59	2,180.90	1,981.59	199.31	4,088.69
2070101	行政运行	2,186.10	2,180.90	1,981.59	199.31	5.20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				5.00
2070106	艺术表演场所	18.00				18.00
2070108	文化活动	54.00				54.00
2070109	群众文化	114.50				114.5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3,891.99				3,891.99
20708	广播电视	162.00				162.00
2070801	行政运行	7.00				7.00
2070806	监测监管	15.00				15.00
2070808	广播电视事务	15.00				15.00
2070899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125.00				12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32	23.32	23.3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32	23.32	23.3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32	23.32	23.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16	35.16	35.1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16	35.16	35.1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5.16	35.16	35.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05.83	905.83	905.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05.83	905.83	905.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2.66	212.66	212.66		
2210202	提租补贴	538.31	538.31	538.31		
2210203	购房补贴	154.86	154.86	154.86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常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145.21	2,945.90	199.3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86.91	2,686.91	
30101	基本工资	391.49	391.49	
30102	津贴补贴	1,028.97	1,028.97	
30103	奖金	613.69	613.6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7.76	227.7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3.88	113.8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1.89	61.8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5.16	35.1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1	1.41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2.66	212.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9.31		199.31
30201	办公费	35.25		35.25
30211	差旅费	71.25		71.25
30216	培训费	5.25		5.25
30217	公务接待费	5.25		5.25
30228	工会经费	13.50		13.50
30229	福利费	1.80		1.8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6.91		66.9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0		0.1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8.99	258.99	
30301	离休费	22.72	22.72	
30302	退休费	233.08	233.08	
30309	奖励金	0.08	0.0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1	3.11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单位：常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25	0.00	0.00	0.00	0.00	5.25	0.00	5.25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常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常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常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199.3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9.31
30201	办公费	35.25
30211	差旅费	71.25
30216	培训费	5.25
30217	公务接待费	5.25
30228	工会经费	13.50
30229	福利费	1.8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6.9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0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常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0.20				0.20
货物					0.20				0.20
常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0.20				0.20
	办公设备采购	办公设备购置	文件(图文)传真机	集中采购	0.20				0.20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4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7,435.62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358.12 万元，增长 5.06%。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7,435.62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7,435.62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395.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18.4 万元，增长 4.5%。主要原因是人员社会保障缴费基数调增，基本支出预算增加；市属国有文艺院团事业发展项目预算增加。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39.7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9.72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新增导游考试、管理培训项目预算经费。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 支出预算总计 7,435.62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7,435.62 万元。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支出 6,471.31 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开展文化旅游事务而发生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356.11 万元，增长 5.82%。主要原因是人员社会保障缴费基数调增，基本支出预算增加；市属国有文艺院团事业发展项目预算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23.32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离退休人员经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0.45 万元，增长 1.97%。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支出增加。

(3)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35.16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医疗保险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0.01 万元，增长 0.03%。主要原因是职工调入和调出以及在职到龄退休等人员变动，医疗保险基数调整，支出增加。

(4)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905.83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新职工房贴、房租补贴等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55 万元，增长 0.17%。主要原因是职工调入和调出以及在职到龄退休等人员变动，相应的支出增加。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4 年收入预算合计 7,435.62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7,435.62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395.9 万元，占 99.47%；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9.72 万元，占 0.53%；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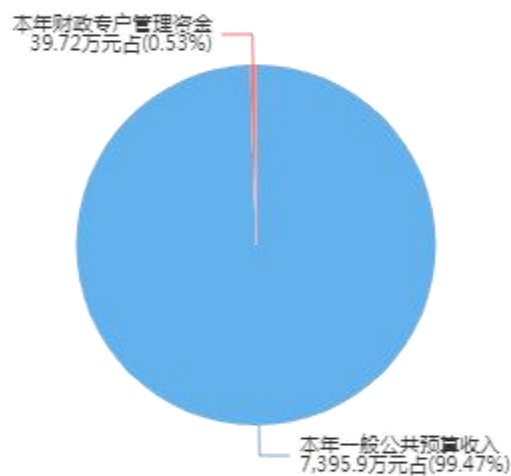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4 年支出预算合计 7,435.62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3,145.21 万元，占 42.3%；

项目支出 4,290.41 万元，占 57.7%；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7,395.9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18.4 万元，增长 4.5%。主要原因是人员社会保障缴费基数调增，基本支出预算收支增加；市属国有文艺院团事业发展项目预算收支增加。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4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7,395.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47%。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18.4 万元，增长 4.5%。主要原因是人员社会保障缴费基数调增，基本支出预算支出增加；市属国有文艺院团事业发展项目预算支出增加。

其中：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

1. 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2,186.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0 万元，增长 2.82%。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政策性增加。

2. 文化和旅游（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 万元，增长 150%。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使用的分类科目调整，支出增加。

3. 文化和旅游（款）艺术表演场所（项）支出 18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 文化和旅游（款）艺术表演团体（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626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使用的分类科目调整取消。

5. 文化和旅游（款）文化活动（项）支出 5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5 万元，减少 54.62%。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使用的分类科目调整，支出减少。

6. 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支出 114.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5 万元，增长 131.31%。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使用的分类

科目调整，支出增加。

7. 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支出 3,891.9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879.39 万元，增长 30,788.81%。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使用的分类科目调整，支出增加。

8. 广播电视（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使用的分类科目调整，支出增加。

9. 广播电视（款）监测监管（项）支出 1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15 万元，减少 88.46%。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使用的分类科目调整，支出减少。

10. 广播电视（款）广播电视事务（项）支出 1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 万元，增长 50%。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使用的分类科目调整，支出增加。

11. 广播电视（款）其他广播电视支出（项）支出 12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3 万元，增长 468.18%。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使用的分类科目调整，支出增加。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23.3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45 万元，增长 1.97%。主要原因是局机关离退休人员增加，相应的支出增加。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 35.1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01 万元，增长 0.03%。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

增加，支出增加。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212.6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82 万元，减少 0.85%。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减少，支出减少。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538.3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8.11 万元，减少 1.48%。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减少，支出减少。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154.8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1.48 万元，增长 8.01%。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增加，支出增加。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3,145.2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945.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99.3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预算 7,395.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18.4 万元，增长 4.5%。主要原因是人员社会保障缴费基数调增，基本支出预算支出增加；市属国有文艺院团事业发展项目预算支出增加。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3,145.2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945.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99.3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5.25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5.25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5.25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常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常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5.25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199.3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1 万元，增长 0.51%。主要原因是办公经费中其他交通费用经费支出增加。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0.2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0.2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13,893.62 万元；本单位共 22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0,748.41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九、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艺术表演场所(项)：反映文化及其他部门主管的剧场（院）的支出。

十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活动(项)：反映举办大型文化艺术活动的支出。

十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

化(项)：反映群众文化方面的支出，包括基层文化馆（站）、群众艺术馆支出等。

十三、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项)：反映文化和旅游执法检查等文化旅游市场管理方面的支出。

十四、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十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广播电视(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广播电视(款)监测监管(项)：反映广播电视监测监管台站等为完成广播电视、网络视听节目监测监管等任务的支出。

十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广播电视(款)广播电视事务(项)：反映广播电视台等的支出。

十八、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广播电视(款)其他广播电视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广播电视方面的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

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二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